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系

研究生學位論文 論文考試申請作業說明

一、申請資格

符合以下要件之規定方可提出

- (一)修畢所有畢業學分
- (二)完成論文計畫發表
- (三)完成畢業門檻之規定

二、申請時間

- (一)上學期：9 月至 12 月；下學期：3 月至 6 月。
- (二)請於預定考試前一個月向系辦提出申請(例如預定 1/15 口考，就必須於 12/15 前申請完畢。)

三、檢附資料如下

(一)日間部：

- 1、 論文考試申請表暨論文題目核定表 1 份 →高師大網頁單一登入入口
(連結：<https://sso.nknu.edu.tw>) 登錄→(選擇畢業離校→論文系統→申報論文口考中填報)→登錄資料後按下資料確認再印出來，請指導教授簽名。(論文英文名稱一定要填寫)
- 2、 歷年成績單 1 份，請至教務處和平教務組(行政大樓 4 樓)申請。
- 3、 考試委員名單暨略歷表→高師大網頁單一登入入口登陸填報後印出。
- 4、 活動參與記錄表及佐證資料
 - a.紀錄表請至系辦索取或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列印。
 - b.佐證資料請依敘寫順序排列裝訂。
- 5、 碩士學位口試發表申請審核表及佐證資料
 - a.審核表請至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列印。
 - b.佐證資料請依敘寫順序排列裝訂。
- 6、 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委員確認名冊，請至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列印
- 7、 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(容許相似性程度 20%以內)
 - a.請至單一登入入口→畢業離校→論文系統下載。
 - b.請使用 Turnitin 文章論文比對系統進行比對，務必輸入論文題目去比對，將數據結果印出。(印出比對完的封面頁與最後比對結果百分比那一頁，不用印出全文)

- 8、學位論文切結書，請至單一登入入口→論文系統下載。
- 9、完成學術論理教育課程測驗通過證明(106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(學號是 6106....)。

(二)在職班：

- 1、論文考試申請表暨論文題目核定表 1 份→高師大網頁單一登入入口
(連結：<https://sso.nknu.edu.tw>) 登錄(選擇畢業離校→論文系統→申報論文口考中填報)→登錄資料後按下資料確認再印出來，請指導教授簽名。(論文英文名稱一定要填寫)
- 2、歷年成績單 1 份，請至進修學院教務組(教育大樓 1 樓)申請，說要申請口試用。
- 3、考試委員名單暨略歷表，請至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列印。
請至進修學院網頁表格下載處列印→編號 12
- 4、活動參與記錄表及佐證資料
 - a.紀錄表請至系辦索取或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列印。
 - b.佐證資料請依敘寫順序排列裝訂。
- 5、碩士學位口試發表申請審核表及佐證資料
 - a.審核表請至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列印。
 - b.佐證資料請依敘寫順序排列裝訂。
- 6、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委員確認名冊，請至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列印。
- 7、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(容許相似性程度 20%以內)
 - a.請至單一登入入口→畢業離校→論文系統下載。
 - b.請使用 Turnitin 文章論文比對系統進行比對，務必輸入論文題目去比對，將數據結果印出。(印出比對完的封面頁與最後比對結果百分比那一頁，不用印出全文)。
- 8、學位論文切結書，請至單一登入入口→畢業離校→論文系統，下載列印。
- 9、完成學術論理教育課程測驗通過證明(106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(學號是 M106....)

四、口試前置作業

- (一)口試 2 周前(14 天前)請至系辦索取口試委員聘書，並連同論文自行寄送 3 位口試委員(雙指導寄送 4 位委員)。
- (二)口試 2 周前填妥及 email 以下表單(請至本系系網文件下載處下載)至本系

辦公室信箱 xb@nknu.edu.tw，以利後續考試工作。

1.日間部：

- A. 校外考試委員匯款資料表(請 email 校外口試委員填妥回寄至系辦公室)
- B. 考試委員審定書(填寫研究生姓名、論文題目及考試日期)

2.在職班：

- A. 校外考試委員匯款資料表(請 email 校外口試委員填妥回寄至系辦公室)
- B. 碩士論文考試評分表(填寫研究生姓名、學號、論文題目及考試日期)
- C. 碩士論文考試評分紀錄(填寫研究生姓名、學號、論文題目、指導教授及考試日期)
- D. 考試委員審定書(填寫研究生姓名、論文題目及考試日期)

五、口試當天注意事項

- (一) 日間部：口試當天請提早至系辦索取碩士論文考試評分紀錄、考試委員審定書、領據，並確認內容是否有誤。
- (二) 在職班：口試當天請提早至系辦索取碩士論文考試評分表、碩士論文考試評分紀錄、考試委員審定書、領據，並確認內容是否有誤。
- (三) 借用口試教室鑰匙，口試當日到系辦即可。
- (四) 自行安排口試當日需使用之餐點、水果、茶水及面紙、紙杯等。
- (五) 請確實將場地桌椅復原，關閉冷氣、電燈、數位講桌等設備，清理垃圾並將門反鎖。
- (六) 口試完成後，最遲辦理離校時間：上學期八月底、下學期 2 月底。